

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 函

地址：970020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127號
承辦人：林香君
電話：03-8225116#307
電子信箱：u741852@judicia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花分院忠文字第11525001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5331600_1152500134_1_ATTACHMENT1.pdf、5331600_1152500134_1_ATTACHMENT2.DOC、5331600_1152500134_1_ATTACHMENT3.doc)

主旨：請惠予推薦各優秀原住民族語言等人才（含姓名、聯絡方式、語言別、語言能力達中級程度以上之證明文件影本等），以作為敦聘特約通譯備選人之參考，並請於115年10月5日前回復，以利作業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廣納優秀特約通譯備選人才，依據法院特約通譯約聘辦法辦理。
- 二、如有意願報名者亦可填妥申請書及同意書，並於115年10月5日前逕送本院（文書科）辦理。
- 三、檢附簡章、申請書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各1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、玉山神學院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6/09/08 16:14:18
電 交 換 章

原行處 收文:115/09/08



1150204369

有附件